附件

山西律师行业发展文史中心

史料实物征集登记表

单位：（盖章） 日期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提供人姓名 |  | 提供资料照片  电子版 |
| 联系方式 |  |
| 资料名称 |  |
| 资料类型 |  |
| 提供方式 |  |
| 资料说明（300字以内）： | | |
| 说明：1.资料类型对照通知的征集内容，注明史料或实物名称；2.提供方式为捐赠、复制；3.提供的史料实物能够制作电子照片的，彩色打印或粘贴照片至本表内；4.资料说明请尽量实事求是、内容完整、重点突出。 | | |

填报人： 审核人：

抄送：厅领导，厅律师处，理事。

山西省律师协会办公室 2023年9月1日印发